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公告编号:临2023-177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Z全筑债

##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新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三中院”或“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沪03破870号】及《决定书》【（2023）沪03破870号】，裁定受理上海森西实业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上海市方法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及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47）。

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3年12月15日下午2时00分以网络会议的形式召开，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详见《关于公司重整启动债权人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49）。《关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73）。

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将于2023年12月15日12:00时召开，由出资人组对《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详见《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63）。

一、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更新的具体情况  
原重整计划（草案）公告日期已特别提示，因全筑股份重整债权申报截止日为2023年12月14日16:00时，全筑转债最后转股日为2023年12月13日，全筑股份总股本以及原重整计划（草案）项下债务规模及债务结构仍因新增债权申报、全筑转债等事项存在变动可能，最终转股股数、普通债权可分得转股股数、信托受益权股数、现金清偿小额普通债权金额等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更新计算，原重整计划（草案）裁判数据仅供参考。

截至目前，全筑转债已于2023年12月13日收盘后停止转股，全筑股份债权申报截止日也已截止。根据2023年12月14日全筑股份总股本、债权申报及审核情况，现对原重整计划（草案）进行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 根据全筑转债停止转股后总股本及截至债权申报截止日的债权申报及审核情况，重新计算出出资人权益调整内容，明确本次重整转增规模为以上海三中院裁定批准全筑股份重整计划之日的全筑股份总股本667,943,529股为基数（扣除拟注销的10,569,800股库存股），按每10股转增9股7,919股的比例（保留到小数点后五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649,089,991股，转增后全筑股份总股本将由678,403,329股（含拟注销的10,569,800股库存股）增至1,327,493,320股（含拟注销的10,569,800股库存股）。最终转股及转增后的准确股票数量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根据本次重整确定的全筑股份重整方案为重整资源用于清偿债务及引进重整投资人，不再向原股东分配；其中662,600,000股全筑股份转增股票由重整投资人支付现金受让，现金

对价为7.10亿元；转增股票中的96,489,991股股票通过以股抵债的方式，用于清偿全筑股份债务，股票抵债价格为6元/股。

2. 根据全筑转债停止转股后总股本及截至债权申报截止日的债权申报及审核情况，更新重整计划草案中“负债情况”、“债权分类方案”以及“债权的调整与受偿方案”部分，普通债权以债权人为单位，每户普通债权人的债权在5.05万元以下部分（含本数）全额现金清偿；每户普通债权人的债权在超过5.05万元（不含本数）以上部分将以非现金方式清偿，其中70%以全筑股份转增股票清偿，股票的低价格为6元/股（如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分配时以去掉小数点后右侧数字的股数为准；具体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剩余30%以信托受益权重新清偿；

3. 根据全筑转债的最新情况更新重整计划草案中的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全筑转债余额、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申报及审核情况等；

4. 为避免造成歧义，对原重整计划草案部分措辞的更新和补充说明。

全筑股份及管理人已向上海三中院提交更新后的《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将向全筑股份债权人会议提交。

### 二、风险提示

1. 全筑股份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更新的重整计划（草案）尚未经过出资人组会议以及债权人会议审议及表决通过，亦未获得上海三中院裁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 因法院已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可能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 公司经审计的2022年度期末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负值，同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因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如出现《股票上市规则》9.3.1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3-113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锦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债券代码:000723 股票简称:美锦能源  
2.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3. 转股价格:12.93元/股  
4. 转股期限:2022年10月26日至2028年4月19日

5. 根据《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023年12月1日至2023年12月14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美锦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 可转债发行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7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公开发行了35,9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9,000.00万元，初始转股价格为13.21元/股。

2. 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1499号”文同意，公司359,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5月30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美锦转债”，债券代码“127061”。

3. 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22年4月26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10月2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2028年4月19日）。

4.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2年6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美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64,270,271,0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9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美锦转债”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9日起由原13.21元/股调整为13.01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1022年6月9日起生效。

2022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美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授予5,615.95万股，授予价格为6.76元/股，新增股份于2022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美锦转债”转股价格于2022年9月29日起由原13.01元/股调整为12.9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2年9月29日起生效。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3-063

##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8,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 投资金额:8,000万元。  
(三) 资金来源:公司（含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 投资方式

| 受托方名称      | 兴业银行滁州分行         |
|------------|------------------|
| 产品类型       | 银行理财产品           |
| 产品名称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 金额(万元)     | 8,000            |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80%-2.80%      |
| 预计年化收益(万元) | 72.20/112.31     |
| 产品期限       | 183天             |
| 收益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结构化安排      | 无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五) 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183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其中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时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尽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 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

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公司将认购买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收益凭证   | 8,000.00   | 8,000.00  | 124.34 | 0         |
| 2  | 收益凭证   | 8,000.00   | 8,000.00  | 115.68 | 0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5,200.00   | 5,200.00  | 38.55  | 0         |
| 4  | 银行理财产品 | 4,800.00   | 4,800.00  | 34.24  | 0         |
| 5  | 收益凭证   | 5,000.00   | 5,000.00  | 106.47 | 0         |
| 6  | 收益凭证   | 5,000.00   | 5,000.00  | 111.78 | 0         |
| 7  | 收益凭证   | 5,000.00   |           |        | 5,000.00  |
| 8  | 收益凭证   | 8,000.00   |           |        | 8,000.00  |
| 9  | 银行理财产品 | 5,100.00   | 5,100.00  | 33.99  | 0         |
| 10 | 银行理财产品 | 4,900.00   | 4,900.00  | 103.01 | 0         |
| 11 | 银行理财产品 | 6,000.00   | 6,000.00  | 44.50  | 0         |
| 12 | 银行理财产品 | 4,200.00   | 4,200.00  | 62.10  | 0         |
| 13 | 收益凭证   | 5,000.00   | 5,000.00  | 70.70  | 0         |
| 14 | 收益凭证   | 5,000.00   |           |        | 5,000.00  |
| 15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10.99  | 0         |
| 16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0   | 8,000.00  | 61.80  | 0         |
| 17 | 收益凭证   | 8,000.00   |           |        | 8,000.00  |
| 18 | 收益凭证   | 10,000.00  |           |        | 10,000.00 |
| 19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  |           |        | 10,000.00 |
| 20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  |           |        | 10,000.00 |
| 21 | 收益凭证   | 10,000.00  |           |        | 10,000.00 |
| 22 | 收益凭证   | 10,000.00  |           |        | 10,000.00 |
| 23 | 收益凭证   | 10,000.00  |           |        | 10,000.00 |
| 24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0   |           |        | 8,000.00  |
| 合计 |        | 168,200.00 | 74,200.00 | 908.15 | 94,000.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9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8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4,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3-024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3）。经事后审核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相关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前：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3），经事后审核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相关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后：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3），经事后审核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相关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同日一份只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

更正后：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3），经事后审核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相关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同日一份只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

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

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就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3-048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届次: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现场会议主持人: 乐勇建先生  
(五)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3年12月14日（星期四）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3年12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9:15-15:00。

3. 现场会议地点: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林廓南路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七) 会议登记日期: 2023年12月9日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168,321,606股，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861%。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7名，代表股份6,580,614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34%。

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168,246,708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590%。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4人，代表股份74,900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1%。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西藏魏林穆玛律师事务所

所且增卓嘎、次旺罗布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68,249,908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4%;

反对股数71,70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6%; 弃权股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 同意6,508,914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104%; 反对71,7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96%;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518,144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901%;

反对股数71,70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099%;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权股161,740,994股, 关联股东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权股4,990,770股。

其中,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 同意1,518,144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901%;

反对71,7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099%;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权股4,990,770股。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68,249,908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4%;

反对股数71,70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6%; 弃权股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西藏魏林穆玛律师事务所且增卓嘎、次旺罗布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

股东大会(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数额;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3-121

##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 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控股”）以及裕高（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高”）的通知，欧菲控股将其持有并质押给巢湖市城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A股股份90,126,816股（占公司总股本2.46%）解除质押，裕高将其持有并质押给巢湖市城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A股股份14,579,192股（占公司总股本0.45%）解除质押；另外，欧菲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0,126,816股（占公司总股本2.46%）质押给巢湖市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裕高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579,192股（占公司总股本0.45%）质押给巢湖市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上述业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起始日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
| 欧菲控股 | 是                    | 36,967,390    | 12.55%   | 1.13%    | 2022年1月24日  | 2023年12月13日 | 巢湖市城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欧菲控股 | 是                    | 4,543,479     | 1.54%    | 0.14%    | 2022年1月24日  | 2023年12月13日 | 巢湖市城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欧菲控股 | 是                    | 27,469,272    | 9.33%    | 0.84%    | 2020年12月14日 | 2023年12月13日 | 巢湖市城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期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欧菲控股 | 是                    | 36,967,390  | 12.55%   | 1.13%    | 否       | 2023年12月13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 | 巢湖市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偿还债务 |
| 欧菲控股 | 是                    | 27,469,272  | 9.33%    | 0.84%    | 否       | 2023年12月13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 | 巢湖市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偿还债务 |
| 欧菲控股 | 是                    | 15,600,354  | 5.33%    | 0.48%    | 否       | 2023年12月13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 | 巢湖市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偿还债务 |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胜华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3-099

##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审核意见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审核意见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落实问题  
1. 发行人2023年1-9月份收入同比下降31.96%，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91.86%。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1）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竞争格局、不同产品市场供需变化、主要客户变动、可比公司对比情况等，分析公司2023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说明是否存在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2）结合公司业务变化、电解液市场发展趋势等，说明本次募投投产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针对性提示相关风险。2. 发行人董事长郭天明对外投资并控制惟普控股，惟普控股为发行人参股公司，同时，发行人共有约120名员工（含管理层）投资该公司，惟普控股与发行人

均属化工行业，均拥有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产品。请发行人说明：（1）公司管理人员、一般员工等参股惟普控股的背景及具体情况，包括持股比例、在公司及惟普控股的任职情况；（2）公司目前是否与惟普控股存在交易，公司与惟普控股的下游客户是否存在重叠，双方在技术、业务、渠道、采购等方面是否存在关联；（3）公司员工及管理层投资惟普控股是否在与发行人任职存在利益冲突，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公司治理是否存在不利影响，是否已制定防范前述问题的有效措施。

胜华新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落实本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针对《通知》中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回复，上交所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并收到公司申请文件及交易所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通知》事项。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4

##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收到广东证监局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